

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圖儀委員會設置要點

民國98年02月23日97學年第2學期通識中心事務會議通過

民國101年01月12日100學年第2學期通識中心會議通過

民國101年10月02日101學年第1學期第4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

- 一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為協助規劃與處理本中心圖書儀器設備採購，特設圖儀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，並訂定「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通識教育中心圖儀委員會設置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二、本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，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本中心各教學組授課教師推舉一人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之。
- 三、本委員會置召集人一人，由中心主任兼任之。
- 四、本委員會之職掌如下：
 - (一)規劃並審核本中心圖書儀器設備之採購需求。
 - (二)其他有關圖書儀器設備之事務。
- 五、本委員會開會之決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，以出席委員過半數（含）同意行之。
- 六、本辦法由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